（上接B092版）

（三）电子通讯产品前五名供应商和客户是否发生变化及变化的原因说明

公司近三年客户及供应商发生变化的原因是因为公司大多为定制产品，材料采购需根据客户的需求进行采购。

关于“（3）说明公司、实际控制人和公司管理层与前述客户和供应商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存在对主要客户、供应商的依赖”的回复：

经核查，公司前述客户和供应商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和公司管理层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对主要客户、供应商的依赖。

年审会计师执行的程序：

(1)获取本年度与重要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检查出库单、验收单/结算单、发运凭证、物流信息、收款凭证等原始资料；获取本年度与重要供应商签订的采购合同，检查入库单、付款凭证等原始资料；

(2)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主要客户/供应商的工商资料，获取关于股权结构、董监高人员等信息，核查公司、实际控制人和管理层与客户/供应商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3)对本年度重要客户/供应商及新增重要客户/供应商执行函证程序，同时对相关客户/供应商进行走访，核实业务的真实性，了解客户/供应商与公司、实际控制人、管理层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并获取关联关系声明书。

年审会计师的核查意见：

通过执行上述审计程序，公司主要产品的前五名供应商和客户变化的原因合理，对主要客户、供应商不存在重大依赖；但由于审计范围受限，我们无法合理判断公司与前述客户和供应商之间交易金额的准确性，以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和公司管理层与前述客户和供应商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问题7:年报显示,公司2018 年度营业收入比上年增长7.17%,但年末应收账款较上年增长136.92%。请公司:（1）分产品说明销售政策及货款结算政策是否发生变化及变化原因;（2）补充披露应收账款大幅增长,及其与营业收入变化不匹配的原因;（3）列示前十名应收账款的欠款方、交易背景、交易金额及预期结算时点。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专项意见。

关于“（1）分产品说明销售政策及货款结算政策是否发生变化及变化原因”的回复：

（一）有色金属回收产品销售政策及货款结算政策情况

有色金属回收产品销售政策及货款结算政策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二）钛合金铸造及精加工产品销售政策及货款结算政策情况

钛合金铸造及精加工产品销售政策及货款结算政策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三）电子通讯产品销售政策及货款结算政策情况

电子通讯产品销售政策及货款结算政策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关于“（2）补充披露应收账款大幅增长,及其与营业收入变化不匹配的原因”的回复：

应收账款大幅增长及其与营业收入变化不匹配主要涉及钛合金铸造及精加工和电子通讯两大军工业务，主要因为相关客户因军工改革发展需要,内部管理体制、政策制度以及内部结构调整（包括人事变动、岗位变换）进行相应的改革,短期内对货款的回笼产生较大的影响。公司将加大与客户的协商力度,加快货款的回笼,努力降低影响程度。

关于“（3）列示前十名应收账款的欠款方、交易背景、交易金额及预期结算时点”的回复：

前十名应收账款情况（金额单位:万元）：

前十名应收账款的欠款方	交易背景	应收账款金额	交易金额	预期结算时点
1、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产品	13,768.28	13,416.33	正在沟通,抓紧结算
2、深圳市*****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9,028.00	7,782.76	正在沟通,抓紧结算
3、武汉******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6,084.84	2,708.19	正在沟通,抓紧结算
4、湖北******机电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5,671.42	5,057.81	正在沟通,抓紧结算
5、****工程研究所	销售产品	4,427.39	2,877.48	正在沟通,抓紧结算
6、苏州******工业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3,114.68	2,685.06	正在沟通,抓紧结算
7、宜昌******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产品	2,108.60	1,885.21	正在沟通,抓紧结算
8、北京******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814.36	1,550.74	正在沟通,抓紧结算
9、中国****集团公司***所	销售产品	1,637.55	46.95	正在沟通,抓紧结算
10、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247.90	444.42	正在沟通,抓紧结算

年会计师执行的程序：

(1)了解公司销售与收款循环相应的内部控制，并执行穿行测试,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2)对应收账款周转率进行计算,并与上期进行比较；

(3)对主要客户应收账款进行检查,包括合同、出库单、物流单据、验收单、收款凭证等原始单据,并对期后回款进行检查；

(4)对本期应收账款进行函证,包括本期发生额、本期回款金额、期末欠款金额等数据;并对本期新增的重要客户补充执行走访程序；

(5)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客户的工商信息，以核查公司、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与客户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年审会计师的核查意见：

通过执行上述程序,公司的销售政策及货款结算政策未发生变化,应收账款与营业收入变化不匹配的原因合理；由于个别客户未能对询证函做出回复,我们无法合理判断该客户交易金额的准确性,由于审计范围受限,我们无法对管理层关于预期结算时点的估计做出合理判断。

问题8:年报显示,公司1 至2 年内应收账款为0.86 亿元,较上年大幅增长。请公司:（1）补充披露1 至2 年内应收账款形成原因、交易背景、交易对方、涉及产品及上年确认对应营业收入具体情况;（2）说明1 至2 年内应收账款未收回的具体原因及风险,及拟采取的收款措施;（3）核实1 至2 年内应收账款对应销售业务的真实性,说明对应营业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会计准则。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专项意见。

关于“（1）补充披露1 至2 年内应收账款形成原因、交易背景、交易对方、涉及产品及上年确认对应营业收入具体情况”的回复：

1至2年内应收账款情况（金额单位:万元）：

交易对方	应收账款形成原因	交易背景	涉及产品	1 至2 年内应收账款金额	上年确认对应营业收入情况
****工程研究所	销售货物	销售产品	电子通讯产品	1,154.4	2,189.74
中国****集团公司第**所	销售货物	销售产品	电子通讯产品	1,587.75	1,365.21
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销售产品	电子通讯产品	145.25	124.15
****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销售产品	电子通讯产品	295.98	418.78
合肥****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销售产品	电子通讯产品	115	108.49
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销售产品	钛合金铸造与加工	1,485.57	17,848.47
武汉******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销售产品	钛合金铸造与加工	954.82	5,300.78
湖北******机电有限公司	货款	销售产品	钛合金铸造与加工	2,193.37	6,639.63
湘潭******有限公司	货款	销售产品	钛合金铸造与加工	158.55	276.64
南京********集团有限公司	货款	销售产品	钛合金铸造与加工	105.00	252.00
其余17家客户				408.20	2,122.51

关于“（2）说明1 至2 年内应收账款未收回的具体原因及风险,及拟采取的收款措施”的回复：

1至2年内应收账款未收回的具体原因及风险及拟采取的收款措施列表如下（金额单位:万元）

交易对方	1 至2 年内应收账款金额	未收回原因	风险	拟采取的收款措施
****工程研究所	1,154.40	流程繁琐	逾期收款	催收
中国****集团公司第**所	1,587.75	军方尚未结算	逾期收款	催收
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145.25	结算中	逾期收款	催收
****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95.98	结算中	逾期收款	催收
合肥****技术有限公司	115.00	结算中	逾期收款	催收
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1,485.57	流程繁琐	逾期收款	催收
武汉******科技有限公司	954.82	19年货款已部分收回	逾期收款	催收
湖北******机电有限公司	2,193.37	双方对账后结算	逾期收款	催收
湘潭******有限公司	158.55	资金短缺暂时无法支付	逾期收款	催收
南京********集团有限公司	105.00	19年货款已收回	逾期收款	催收
其余17家客户	408.20		逾期收款	催收

关于“（3）核实1 至2 年内应收账款对应销售业务的真实性,说明对应营业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回复：

列表如下（金额单位:万元）：

交易对方	1 至2 年内应收账款金额	真实性核查情况（交货及回函情况）	对应营业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会计准则说明
****工程研究所	1,154.40	销售功率放大器等产品	完成交付义务,可以确认收入
中国****集团公司第**所	1,587.75	销售726系列机箱	完成交付义务,可以确认收入
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145.25	功放、模块	完成交付义务,可以确认收入
****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95.98	销售功率放大器、低噪放等产品	完成交付义务,可以确认收入
合肥****技术有限公司	115.00	提供技术服务	完成交付义务,可以确认收入
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1,485.57	空天产品	完成交付义务,可以确认收入
武汉******科技有限公司	954.82	空天产品	完成交付义务,可以确认收入
湖北******机电有限公司	2,193.37	空天产品	完成交付义务,可以确认收入
湘潭******有限公司	158.55	船舶产品	完成交付义务,可以确认收入
南京********集团有限公司	105.00	空天产品	完成交付义务,可以确认收入
其余17家客户	408.20		

年审会计师执行的程序：

(1)了解公司销售与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并执行穿行测试;

(2)索取与销售合同、出库单、物流单据、验收单、收款凭证等原始单据,对主要客户业务发生情况进行检查,复核是否按照既定的会计政策确认收入,并对期后回款进行检查；

(3)向客户进行函证,函证的内容包括本期交易金额、本期回款金额以及期末欠款金额;针对新增的重要客户进行走访,到客户的生产经营场所进行实地查看,并获取公司与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的声明书。

年审会计师的核查意见：

通过执行上述程序,1至2年内应收账款对应的销售业务真实,营业收入确认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三、关于资金管理

问题9:根据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子公司洛阳鹏起2018 年向洛阳顺易钛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易钛业）提供借款1.1 亿元,向廊坊翔坤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翔坤商贸）提供借款1.54 亿元,上述两笔借款均未履行内部决策程序,截至报告期末两笔借款均未收回,上述事项是年审会计师认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之一，也是内部控制审计被出具否定意见的原因之一，请公司核实并披露:（1）上述两笔借款的基本情况,包括欠款人的基本情况和财务状况,是否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董监高等存在关联关系,相关交易合同,借款目的,借款期限和借款利率,原定归还日期,是否实际被第三方使用等;（2）借款事项未及时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的原因、相关合同协议的签订过程、参与人员以及公司对有关责任人已采取或拟采取的问责措施;（3）顺易钛业、翔坤商贸未归还借款的原因,是否取得顺易钛业、翔坤商贸的还款承诺和具体还款计划,公司对两笔借款的具体追偿措施;（4）上述两笔借款的会计确认、计量和记录等会计处理基本情况,报告期末是否计提减值准备,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和理由,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并明确说明上述借款是否存在转移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专项意见,请独立董事发表意见。

关于“（1）上述两笔借款的基本情况,包括欠款人的基本情况和财务状况,是否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董监高等存在关联关系,相关交易合同,借款目的,借款期限和借款利率,原定归还日期,是否实际被第三方使用等”的回复：

（一）子公司洛阳鹏起2018 年向洛阳顺易钛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易钛业）提供借款1.1 亿元,未履行内部决策程序,截至本回函日借款本收回,借款基本情况如下：

1.欠款人顺易钛业基本情况和财务状况

根据公开信息,洛阳顺易钛业有限公司注册地址:新安县洛新工业园区九洲路,注册资金人民币1390万元,股东:江保龙、江松伟、达摩（深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经营范围:钛、钛合金及有色金属的生产加工、销售。金属复合材料的生产销售,技术咨询服务等。该公司的财务状况目前尚未取得。

2.是否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董监高等存在关联关系的说明

经核查,在股权、董监高任职方面没有关联关系,但实际控制人与顺易钛业之间是否签订协议或承诺,正在核查之中。

3.相关交易合同,包括借款目的、借款期限、借款利率等

子公司洛阳鹏起2018年与洛阳顺易钛业有限公司签订《合作技术开发协议》,根据协议洛阳鹏起已向其提供借款1.1亿元,用于合作开发技术研发项目,双方合作期限为2018年3月12日至2020年3月12日,没有有关借款利率方面的约定。该合同未经上市公司审议,亦未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借出是否被第三方使用的核查

洛阳鹏起借给顺易钛业的资金是否被第三方或关联方使用正在核查之中。

（二）向廊坊翔坤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翔坤商贸）提供借款1.54 亿元,未履行内部决策程序,截至本回函日借款未收回,借款基本情况如下：

1.欠款人翔坤商贸基本情况和财务状况

根据公开信息,翔坤商贸成立于2010年2月25日,注册地址廊坊开发区高速引路北,法定代表人范永杰,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主要经营建材、五金产品。两名自然人股东范永杰和吴岩。该公司的财务状况目前尚未取得。

2.是否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董监高等存在关联关系的说明

从股权和董监高人员情况分析,该公司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但该公司或该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协议或承诺等情况正在进一步核查。

3.相关交易合同,包括借款目的、借款期限、借款利率等

洛阳鹏起2018年与廊坊翔坤商贸有限公司签订了《保证担保借款合同》,约定洛阳鹏起向廊坊翔坤商贸有限公司提供借款1.535亿元资金,资金紧张,材料采购款也无法支付,对经营影响重大。

2.对日常经营的影响:由于银行账户被冻结,影响员工工资及社保的支付。

关于“（2）截至目前,公司货币资金账面余额是否存在潜在的合同安排,是否存在潜在的限制性用途等”的回复：

（一）截至目前受限资金情况：

截止2019年5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17,586.62万元,其中存在限制用途的其他货币资金16,311.1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所属单位	开户银行	账户	金额(元)	限制原因
鹏起置业（准安）有限公司	建行准安经济开发区支行	32001725336059222222	2,534,524.34	项目监管
鹏起置业（准安）有限公司	建行准安经济开发区支行	32001725336052504285	310,236.12	银行保证金
鹏起置业（准安）有限公司	中行准安经济开发区支行	496258240778	1,105,176.85	银行保证金
鹏起置业（准安）有限公司	农行准安新区支行	35080101201001548	1,698,758.20	银行保证金
洛阳鹏起实业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洛阳分行	77330188000160454	975.59	冻结
洛阳鹏起实业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洛阳分行	7394 1101 8260 0072 571	2968.60	冻结
洛阳鹏起实业有限公司	天津银行	23610120102002576 3	340,081.98	冻结
洛阳鹏起实业有限公司	平顶山银行洛阳分行	603010101500011249 4	50,000,000.00	承兑汇票保证金
洛阳鹏起实业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上海黄埔支行	601041804	0	冻结
洛阳鹏起实业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上海分行	630538313	0	冻结
洛阳彤鼎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中原银行洛阳分行	410399010300000401	1,290,736.10	利息保证金
郴州丰越环保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兴鲤鱼江支行	43001506170049666666	51,000,000.00	承兑汇票保证金
郴州丰越环保有限公司	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分行	71010395000000174	53,330,000.00	承兑汇票保证金
郴州丰越环保有限公司	金信期货		10,000.00	保证金
郴州丰越环保有限公司	大友期货		100.00	保证金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上海张江支行	31001523211056000979	42,283.45	冻结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1001252409003300234	7,782.72	冻结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上海分行	699509398	0	冻结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银行上海分行	3361012010700009521	138,281.54	冻结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	3651 0188 0010 35970	745.31	冻结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	7733 0188 0001 58380	481.37	冻结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9812 0078 8012 8000 0066	215.20	冻结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	1055 3000 0001 69978	73.91	冻结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	1055 2000 0003 01597	48.87	冻结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	2000 0165 47424	41.79	冻结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	1500 0090 925879	0.73	冻结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1001 7943 1930 0106 003	3.43	冻结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3101 4007 0002 2000 9877	0.13	冻结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0219 0011 6510 902	1,293,305.81	冻结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农商行张江科技支行	3250 4308 0100 0372 8	0	冻结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稠州银行上海分行	565670120100900401 02	868.34	冻结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中行虹许路支行	454674257511	112.25	冻结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银行上海分行	2361012010700007149	2800.64	冻结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黄浦支行	699478550	301.05	冻结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张江支行	7012 0122 0001 6888 6	100.00	冻结
合计			163,111,004.32	

（二）截止本回复日货币资金账面余额中是否存在潜在的合同安排或是否存在潜在的限制性用途截止本回复日,货币资金账面余额中除上述限制情况外,公司未发现货币资金账面余额中存在潜在的合同安排或潜在的限制性用途。

我们认为公司对以上问询问题的回复是客观的,反映了问题的真实状况。

问题11:根据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资金管理方面存在重大缺陷,报告期内发生多起大额资金转出但合理性存疑的事项,是财务报表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内部控制被出具否定意见的重要原因。请公司自查并披露:（1）是否存在其他未披露的资金管理重大缺陷,大额资金转出事项,并披露核查过程;（2）公司资金管理内部控制的运行情况,包括是否建立相关管理制度,相关制度是否有效运行,相关重大缺陷的整改措施等。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专项意见,请独立董事发表意见。

关于“（1）是否存在其他未披露的资金管理重大缺陷,大额资金转出事项,并披露核查过程”的回复：

鉴于公司资金管理存在缺陷,在内部审计的基础上,2018年11月经独立董事提议,公司委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止2018年9月30日的资金使用状况进行第三方独立资金专项审计,出具《关于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资金使用专项报告》,根据专项审计结果,公司子公司资金往来中存在大额资金先流出后流入的情况,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具体情况如下（金额单位:万元）：

会计主体	会计科目	欠款方	与本公司的关系	本期大额流出	本期大额流入
白马湖置业	其他应收款	师跃超	正在核查	450.00	–
洛阳鹏起	其他应收款	北京鼎兴创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正在核查	969.80	969.80
洛阳鹏起	其他应收款	北京嘉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正在核查	1,660.20	1,660.20
洛阳鹏起	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	廊坊翔坤商贸有限公司	正在核查	44,970.00	20,364.98
洛阳鹏起	其他应收款	洛阳金松实业有限公司	正在核查	3,007.80	3,007.80
洛阳鹏起	其他应收款	洛阳卡乐付贸易有限公司	正在核查	23,030.40	22,873.80
洛阳鹏起	其他应收款	洛阳坤骐商贸有限公司	正在核查	200.00	100.00
洛阳鹏起	其他应收款	洛阳仁丰商贸有限公司	正在核查	2,695.00	2,515.00
洛阳鹏起	其他应收款	洛阳宇抽实业有限公司	正在核查	14,372.00	14,372.00
洛阳鹏起	其他应收款	洛阳玮如商贸有限公司	正在核查	10,465.60	10,465.60
洛阳鹏起	其他应收款	洛阳巷皓贸易有限公司	正在核查	1,500.00	1,500.00
洛阳鹏起	其他应收款、预付款项	洛阳顺易钛业有限公司	正在核查	62,937.32	25,582.87
洛阳鹏起	预付款项	洛阳市鑫亮矿山设备有限公司	正在核查	51.00	–
乾中科技	其他应收款	洛阳金松实业有限公司	正在核查	498.60	–
乾中科技	其他应收款	洛阳市鑫亮矿山设备有限公司	正在核查	90.00	–
乾中科技	其他应收款	洛阳振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正在核查	710.00	–
乾中科技	其他应收款	上海吉塔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正在核查	1,000.00	450.00
乾中科技	其他应收款	上海筠普实业有限公司	正在核查	1,000.00	1,000.00
彤鼎机械	其他应收款	洛阳金松实业有限公司	正在核查	511.60	–
合计				170,119.32	104,862.05

注:1、表中乾中科技和彤鼎机械属洛阳鹏起子公司

2、上述欠款方在股权及人员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但是否与实际控制人或公司存在协议或资金往来关系正在核查。

关于“（2）公司资金管理内部控制的运行情况,包括是否建立相关管理制度,相关制度是否有效运行,相关重大缺陷的整改措施等”的回复：

公司在资金管理方面建立了相关管理制度,但相关制度在有效运行方面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建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及《财务管理制度实施办法》,明确规定“公司的资金不准账外循环,自行拆借,未经股份公司书面批准各子公司不准进行任何形式的投资活动（主要包括金融和实业投资）。各子公司之间未经股份公司书面批准不得相互拆借资金和相互担保。”,但是在2018年超发现较多的大额资金支付情况,表明公司的相关制度没有得到有效的运行,存在重大的运行缺陷,公司整改措施:

（一）针对在目前已发现的资金管理缺陷问题,拟采取整改措施

1.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细化资金往来拆借的管理要求,严格控制资金拆借额度,明确审批权限、加大内部审计力度,杜绝无实质交易的资金往来及无协议资金往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付款环节的风险控制,对于资金对外拆借,应当对拆借的必要性、借款人的相应资质和偿债能力进行严格审核,确保资金的安全回收。

2.加强信息披露管理,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加强风险管控及预警,加强企业内部审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促进企业规范发展。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

3.公司将要求全员加强学习,提高法律及风险意识,保障各项规章制度的有效落实,强化内部控制监督,降低制度流程的运行风险,使内部控制真正为企业发展提供监督保障作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二）同时针对公司内控问题,公司委托第三方进行审计,拟进行全面系统地整改

鉴于公司2018年内部控制报告被年审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高度重视,及时决定委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近三年的内控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进行审计,明确出具内控审计报告和整改意见,公司将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整改意见,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进一步进行整改。目前天健会计师事务正在按计划推进审计工作,公司将持续跟进事务所的核实进度。

年审会计师执行的程序:

与公司治理层进行沟通,了解针对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所述事项采取的整改措施执行情况。

年审会计师的核查意见:

截至本回复出具日,公司已委托第三方机构对内部控制提出整改建议,目前尚未采取有效的整改措施。

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对以上问询问题的回复是客观的,反映了问题的真实状况。

四、关于持续经营能力

问题12:根据审计报告,公司多个银行账户,子公司股权被冻结,对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持续经营能力存有重大疑问,是财务报表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重要原因之一。请公司核实并披露:（1）截至目前,母公司及下属各子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情况,包括所属公司、账户名称、账户性质、账户余额、冻结状态、冻结事由、涉及相关诉讼情况等,并逐项评估相关冻结事项对公司货币资金、收付款、日常经营等的具体影响;（2）截至目前,下属各子公司资产、股权被冻结情况,包括所属公司、资产项目、所属公司股权、冻结状态、冻结事由、涉及相关诉讼情况等,并逐项评估相关冻结事项对公司经营、股权稳定性等的具体影响。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专项意见,请独立董事发表意见。

关于“（1）截至到2019年5月31日,母公司及下属各子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情况,包括所属公司、账户名称、账户性质、账户余额、冻结状态、冻结事由、涉及相关诉讼情况等,并逐项评估相关冻结事项对公司货币资金、收付款、日常经营等的具体影响”的回复：

（一）银行账户冻结情况：

所属公司	账户名称	账户余额（元）	冻结状态	冻结事由	涉及相关诉讼情况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上海张江支行 31001523211056000979	42,283.45	冻结	1.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2.保证合同纠纷 3.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1.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2.沈彩娟 3.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梧州分行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1001252409003300234	7,782.72	冻结	1.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2.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1.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2.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梧州分行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上海分行 699509398	0	冻结	1.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2.保证合同纠纷	1.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2.沈彩娟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银行上海分行 3361012010700009521	138,281.54	冻结	1.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2.保证合同纠纷	1.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2.沈彩娟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 3651 0188 0010 35970	745.31	冻结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梧州分行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 7733 0188 0001 58380	481.37	冻结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梧州分行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9812 0078 8012 8000 0066	215.20	冻结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梧州分行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 1055 3000 0001 69978	73.91	冻结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梧州分行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 1055 2000 0003 01597	48.87	冻结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梧州分行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 2000 0165 47424	41.79	冻结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梧州分行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 1500 0090 925879	0.73	冻结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梧州分行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1001 7943 1930 0106 003	3.43	冻结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梧州分行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3101 4007 0002 2000 9877	0.13	冻结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梧州分行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0219 0011 6510 902	1,293,305.81	冻结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梧州分行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农商行张江科技支行 3250 4308 0100 0372 8	0	冻结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稠州银行上海分行 565670120100900401 02	868.34	冻结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中行虹许路支行 454674257511	112.25	冻结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银行上海分行 2361012010700007149	2800.64	冻结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黄浦支行 699478550	301.05	冻结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浙江中泰创展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张江支行 7012 0122 0001 6888 6	100.00	冻结		
洛阳鹏起实业有限公司	天津银行上海分行 2361 0120 1020 0257 63	340,081.98	冻结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洛阳鹏起实业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洛阳分行 7394 1101 8260 0072 571	2,968.60	冻结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洛阳鹏起实业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上海黄埔支行 601041804	0.00	冻结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洛阳鹏起实业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上海分行 630538313	0.00	冻结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洛阳鹏起实业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洛阳分行	975.59	冻结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上述涉诉情况详见公司2018年年报或临时公告的相关披露。

（二）相关冻结事项对公司经营、股权稳定性等的具体影响

因公司债务违约及违规担保引起的法律诉讼,冻结主要子公司的股权及银行账户,严重影响子公司的经营信用,对产品质量要求高、交货期要求严,持续供货能力要求强的客户订单无法满足,甚至不敢接受,特别对军工业务订单的影响明显,如下属子公司洛阳鹏起和宝通天宇,因股权和银行账户被冻结,便流失不少订单,造成极其深远的恶劣影响,也是导致并购洛阳鹏起和宝通天宇商誉减值及经营亏损的主要原因。

关于“（4）截至目前,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上市公司股权被冻结和质押情况,包括具体股东、所持股权、股权被冻结情况、股权被质押情况、质押事由、冻结事宜,涉及相关诉讼情况等,并结合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财务状况和实际情况,逐项评估相关冻结、质押事项对公司经营、控制权稳定性等的具体影响”的回复：

（一）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上市公司股权被冻结和质押情况

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所持股权	股权被冻结情况	股权被质押情况	质押事由	冻结事宜	涉及相关诉讼情况
鹏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3098 7658股及孳息	冻结	0股	不适用	1. 保证合同纠纷 2. 借款合同纠纷	1. 郑州国投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2. 广州立根小额再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洛阳申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984 5500股及孳息	冻结	0股	不适用	保证合同纠纷	郑州国投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北京申子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3121 2344股及孳息	冻结	30,000,000股	补充流动资金	1. 借款合同纠纷 2.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1. 广州立根小额再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 广州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前海明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5062 9792股及孳息	冻结	50,000,000股	补充流动资金	1. 借款合同纠纷 2.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1. 郑州国投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2. 广州立根小额再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3. 广州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张明起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5299 9160股及孳息	冻结	152,990,000股	补充流动资金	1. 保证合同纠纷 2. 借款合同纠纷 3.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4.民间借贷纠纷	1. 郑州国投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2. 广州立根小额再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3. 广州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4.沈宁
宋雪云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3121 2344股及孳息	冻结	31,210,000股	补充流动资金	1. 保证合同纠纷 2. 借款合同纠纷 3.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1. 郑州国投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2. 广州立根小额再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3. 广州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上述涉诉情况详见公司2018年年报或临时公告的相关披露。

（二）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财务状况和实际情况,逐项评估相关冻结、质押事项对公司经营、控制权稳定性等的具体影响。

鉴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票质押或冻结涉及的债务金额高于股票的市值,出现资不抵债的情况,对公司已无法起到增信作用,同时公司股票被“*ST”,存在大量逾期债务,将对公司的经营产生巨大影响,公司营运资金将面临考验,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问题。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全部质押、轮候冻结,面临司法拍卖的风险,控制权将发生转移。

2018年12月27日,张明起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与广州金控资本有限公司,签署了《关于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权委托协议》,将其持有的鹏起科技16.95%的股份所代